

# 监控摄像头对着邻居家门口

## 法院认为:侵犯隐私权,应当拆除

晨报讯(记者 陈丽 通讯员 翔法宣)监控摄像头是不少家庭的“门卫”,然而,是不是想装就能装呢?近日,翔安区法院审理了一起因加装监控设备引起的纠纷。

阿强(化名)与阿东(化名)是邻居,两人的住宅相邻。阿东在阿强住宅东南角的案外住户围墙上安装了两部监控设备,分别对着阿强家的正门和侧门。

据了解,该高清监控设备具有红外夜视、手机远程监控、历史录像回放等功能。阿强对此非常反感,认为此举侵犯了他的隐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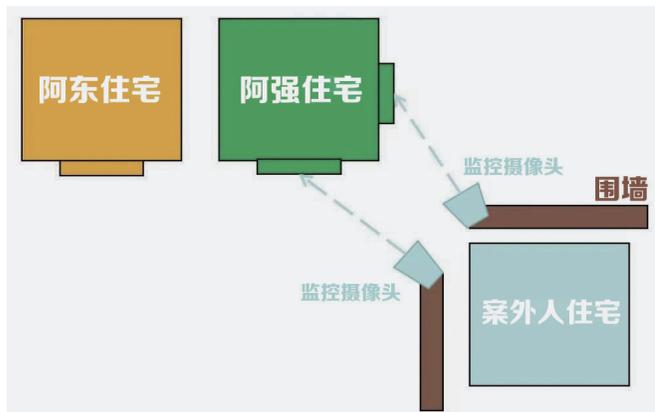
阿强多次与阿东协商拆除监控设备,均遭拒绝。2023年

11月,阿强诉至法院。

“你装的监控对着我家门口,侵犯了我和家人的隐私权。”阿强说。阿东则辩称:“你家门口属于公共区域,我装的监控并没有照到你家里,怎么能说我侵犯了你的隐私?”

翔安区法院经审理后认为,公民进出住宅的信息与家庭和财产安全、私人生活习惯等高度关联,应视为具有隐私性质的人格利益。虽然阿东所安装的监控设备现有角度不能直接拍摄到阿强住宅内部情况,但可覆盖阿强住宅正大门及侧门门口范围,侵犯了阿强及其家人的隐私权。

此外,阿东主张其安装摄像



头是为了个人人身安全及邻居平安通行,然而,阿东已在其住宅门口及周边安装了多部监控设备,基本能满足其防止不法侵害的需求。阿东安装的案涉监

控设备明显超出合理界限,故阿东的该项抗辩主张理据不足,法院不予采纳。最终,翔安区法院判决阿东拆除案涉两部监控设备。

### 法官说法

任何权利的行使都是有边界的。公民为保护人身及财产安全,避免自身合法权益遭受不法侵害而安装监控装置并无不可,但其自主救济权利应在合理限度内行使,不得妨碍、侵害他人合法权益,否则可能构成侵权。

居民安装监控设备,可与邻居进行友好协商,在安装前应尽到妥善的注意义务,安装位置及角度应避免拍摄、窥视到其他住户的私密空间、私密活动,避免侵犯公共利益、他人隐私等。邻里之间应当相互尊重、相互帮助,在出现纠纷时,也应多换位思考,共同维护和谐融洽的邻里关系。

## 觊觎女主播手机 男子偷走藏树下

晨报讯(记者 张雅雯 通讯员 于鲁川 张志炜)“非常感谢,帮我解决了困难!”4月7日,张女士将一面写着“破案神速 勤政为民”的锦旗送到翔安公安分局香山派出所,感谢民警快速破案,为其追回被盗手机。

张女士是一名主播。4月4日凌晨,她报警称,其用于直播的手机不见了。

经了解,张女士平时在抖音直播,收获了一批粉丝。4月2日,她与粉丝在香山街道一农庄内吃饭,张女士将两部手机叠放

在餐桌上。后来发现手机被盗了,张女士报了警。张女士告诉民警,坐在她手机旁的石某多次离席进出,可能有作案嫌疑。

香山派出所组织警力赶赴现场。经过侦查研判,民警排除了石某的作案嫌疑。

“可以确定的是,手机是在现场被盗的。”民警对现场人员的当晚动向进行排查。民警发现,坐在石某对面的景某十分可疑。

4月4日中午,办案民警周泗阳对景某实施抓捕,景某对犯罪

行为供认不讳。后经其指认,民警在路边树丛下缴获了用pvc手套包裹的被盗手机。

经审讯,景某与石某等人系同事,因好奇张女士直播手机内的视频内容,临时起意将手机盗走。民警传唤石某至派出所时,景某既害怕又心存侥幸,于是将手机藏在树下,欲等“风头”过去再去拿回手机,不料还不到半天时间就被民警抓获。

目前,景某因涉嫌盗窃罪,被警方依法刑事拘留,案件还在进一步办理中。

## 违规卖刺身? 停业整顿!

晨报讯(记者 彭怡郡 通讯员 陈萍丽 张曼茜)经营范围不包括生食类制售项目,却现场制作鱼生刺身——海沧一家日料店超范围经营,被立案调查。

近期,海沧市场监管所在滨湖一里某小区一家日料店检查时发现,该店经营范围仅包含预包装食品销售和热食类食品制售,不含生食类制售项目,但现场厨师正在制作鱼生刺身、捏制生鱼肉寿司。且厨师现场操作时未按规定佩戴口罩,生鱼也只是简单分割后进行切片,便直接提供给到店顾客食用。

现场检查还发现,该店冰箱内还存放有未切片的金枪鱼、红甘鱼、大加利鱼等。该店在美团

平台上还经营海胆、刺身拼盘、斑节虾手握寿司等生食类食品。

生鲜冷食的制作,对原料选购、储存配置、制作专间、食品加工操作流程等都有非常严格的要求,任何一个环节的卫生条件不达标,都会造成交叉感染,顾客食用后容易引发肠道疾病或食物中毒。该日料店涉嫌违反食品安全法第三十五条规定,执法人员当场责令该日料店停业整顿,对其进行立案调查,并报美团平台进行下架处理。

市场监管执法人员提醒,消费者可查看食品经营许可证,了解商家是否取得“生食类食品制售”许可项目。如发现违规行为,可拨打“12315”投诉举报。

## 争当“厦门朝阳群众” 共建网络清朗空间

### 快来参与吧!

若发现互联网各平台,特别是微博、微信朋友圈、微信群、QQ群、App、直播平台、网站及其他互联网平台上,有涉及违法、不实、不良的文字、图片、视频等信息,可举报。

### 【参与方式】

关注微信公众号“厦门朝阳群众”,点击“我要举报”进行举报。

